

(七)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严格执行中央政策规定, 认真落实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政策。积极筹措资金, 确保工资制度改革、规范津补贴政策及时兑现, 促进收入分配制度进一步完善。

四、继续深化财政改革

(一) 深化部门综合预算改革。完善部门预算管理, 广泛运用基础信息库和项目库编制预算, 积极开展专项项目绩效考评试点。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清理撤销了省本级单位银行账户1421个, 加大省级支出国库动态监控力度, 启动省级预算单位公务卡试点工作。强化政府采购监管, 全省统一的评审专家库基本建成, 政府采购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 2007年, 全省政府采购金额达到151亿元, 同比增长13.22%。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改革, 非税收入解缴范围逐步扩大, 19个市(州)、127个县启用了新版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

(二) 继续深化县乡财政管理体制。在有条件的乡镇实施了较为规范的分税制财政体制, 全省72%以上的乡镇开展了乡财县管改革试点。积极推进扩权强县改革, 27个试点县(市)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平稳运行。进一步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 着力体现“财力下移、权责统一”的改革方向, 制度机制设计的客观性、科学性和规范性得到提高。

(三) 继续深化其他改革。全面实施农村综合改革, 启动农业政策性保险及农业担保试点, 组织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理工作, 积极做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试点相关准备工作。

(四) 创新财政管理手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完善了转移支付测算办法, 专项资金分配采用因素法, 将社会事业发展基本需求纳入转移支付标准支出范围, 确保财政资金分配更加科学规范。按照分类指导、公平供给的原则, 对农村义务教育、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社会事业发展所需经费, 实行了分档测算、核定比例、分级负担的办法。注重发挥市场机制作用, 继续完善比例分担、民办公助、以奖代补等多种方式, 引导个人和社会资金投入促进合作医疗、红层找水、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项目实施。

五、进一步加强财政监管

(一) 进一步完善财政监督机制。落实好重大投资项目招标、工程监理、竣工验收等管理制度。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力度。扎实开展对农村公路建设、财政补贴等惠民资金使用情况的重点抽查, 确保资金落实到位。规范中介机构执业行为, 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情况进行抽查, 通过警告、暂停执业等方式实施处罚, 进一步整顿财经秩序。以“金财工程”为支撑, 提升财政监管信息化水平, 对省级部门支出严格实施动态监控, 对违规支付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二) 大力推进政务公开。省财政将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农村沼气、粮食直补、扶贫等九类专项资金的分配依据、决策过程和分配结果向社会进行公告公示, 受到社会好评。积极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广泛公开工作信息, 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 加强审计问题整改。对财政预算审计提出的问题, 及时研究整改措施, 对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机制、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加强基础管理等工作建议, 在制度建设、规范管理的过程中予以吸纳。

(四川省财政厅供稿, 邹英执笔)

贵州省

2007年, 贵州省实现生产总值2710亿元, 比上年增长13.7%, 为1985年以来最快增长水平。三次产业实现全面增长, 增幅分别为4.8%、13.9%、17.3%。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88.8亿元, 比上年增长24.3%。完成进出口总额22.73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40.5%。全省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21.75亿元, 比上年增长19.1%。人民生活水平继续提高, 2007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万元, 比上年实际增长11.6%。

2007年全省财政总收入556.98亿元, 比上年增加108.1亿元, 增长24.08%。一般预算收入285.14亿元, 比上年增加58.32亿元, 增长25.71%。2007年全省一般预算支出795.4亿元(含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追加贵州省专款支出), 比上年增加184.76亿元, 增长30.26%。

一、全力支持“三农”工作, 努力推动新农村建设

一是加大惠农补贴实施力度。2007年, 贵州省财政拨付各类直接补贴45.07亿元, 比上年增长56%, 受益农民达3137万人。初步建成了农民补贴网, 通过“一折(卡)通”方式发放各类涉农补贴25亿元以上。二是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投入。2007年减少绝对贫困人口39万人, 农村低收入人口65万人, 易地扶贫搬迁3万人, 全面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当年纳入保障范围农村低保对象有256.7万人。三是大力支持以水利建设为主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007年省级财政用于水利事业的资金达到4.28亿元, 重点支持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烟水配套工程建设以及毕节地区解决农村饮水问题试点工作等, 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四是大力支持特色种养业和产业化发展。新增1亿元产业化扶贫专项资金发展草地生态畜牧业, 新增1亿元专项资金用于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 新增1亿元产业化资金用于农业结构调整。五是支持基层文化建设。安排资金3600万元, 支持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电影放映以及农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等惠民建设工程, 2007年省级新增文化经费用于农村的比重达到80%。

二、健全公共财政体系, 着力推进和谐贵州建设

(一) 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一是支持就业再就业工作, 省级财政筹集就业资金6.47亿元, 进一步完善就业再就业制度, 重点完善了农民工技能培训办法, 出台了促进

“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措施。二是筹集落实五保供养资金,切实做到“应保尽保”、“按标施保”,逐步提高五保集中供养率。三是积极支持建立廉租房制度,按规定渠道积极筹集廉租房保障资金,落实对廉租房建设的税费优惠政策,减免了四项省级出台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四是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的养老金标准,惠及企业退休、退职人员52万人,人均增加88元。五是切实加大救灾资金投入,省财政全年共计下拨救灾资金2.56亿元,比上年增长38.41%,用于灾区口粮救济、房屋重建、购置生活必需品等,共救济灾民185万人。六是积极应对成品油价格调整牵引燃油涨价,拨付资金对城市公交、农村道路客运、出租车等行业进行补助;积极应对猪肉价格上涨,对城市低保户和大中专学生进行补贴。

(二)支持教育事业加快发展。2007年,全省教育支出完成160.66亿元,比上年增长31.02%,重点用于发展农村义务教育和职业教育以及支持高校发展和重点学科建设等项目。继续为全省631万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免除学杂费,为51万家庭困难的寄宿制学生给予生活补助,从2007年秋季学期开始,为630万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改扩建农村中小学903所。同时,建立了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2007年共安排2.57亿元资金,帮助全省34.55万名家庭经济困难大中专学生解决生活困难问题。

(三)加大环境保护投入。一是加强生态建设和保护,拨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植被恢复、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石漠化治理等专项资金共5.48亿元,不断提高贵州省森林覆盖率。二是拨付各项环境保护专项补助资金3.63亿元,主要用于全省的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固废处理、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等环保项目,推动环保产业发展。三是继续加大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投入力度,安排4400万元用于地质灾害防治专项治理。四是继续加大对节能减排的投入,保证资金继续向节能环保项目倾斜。

(四)加大对公共卫生事业的投入。2007年,省级财政安排8亿元资金用于推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比上年增长5.9亿元。全省88个县(市、区)全部实行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覆盖人口2608.72万,参合率达到84.91%。安排3亿元资金(含国债资金),专项用于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夯实农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基础。积极支持在贵阳、遵义两市开展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点工作。

(五)继续加大转移支付力度。2007年省对下财力性转移支付总计达198.37亿元,比上年增长了22.8%,县级人均财力达到3.4万元以上,保证了基层政府的正常运转和工资发放,进一步缓解了县级财政困难状况,增强了基层政府公共服务能力,继续对民族地区给予资金倾斜,促进了民族地区、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各项社会事业的和谐发展。

三、切实履行财政职能,主动服务发展大局

一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2007年,省级财政累计投入财政资金(含国债)43亿元,支持铁路、高速公路和城建环

保等重点项目建设。二是继续支持企业改革发展。认真解决中央企业第二批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遗留问题,继续支持军工、煤炭等企业进行政策性关闭破产和省属国有企业分离办中小学工作,推动了企业的改革发展和全省经济结构的优化调整。三是加大科技投入。2007年省级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达到1.64亿元,比上年增长20%。继续增加科研机构科学事业费,重点支持了省级科研院所基础设施建设、人才培养、科技研发等。

四、全面深化财政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部门预算改革工作取得实质性突破。2007年,贵州省级行政单位全面实行了部门预算,预算约束力得到明显增强,预算刚性得到有效强化。与此同时,贵州省财政厅制定下发了《关于规范市县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意见》,促进市、县财政部门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二是完成了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2007年,全省财务独立核算的行政事业单位共17,032户,资产总额877.69亿元,通过清查,为今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奠定了基础。三是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省本级所有一级预算单位全部纳入改革范围,全省9个市(州、地)级财政部门全部开展了国库集中支付改革,35个县启动了此项工作。四是积极推进“金财工程”建设。市、县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广泛应用,启动了全省县级财政局的局域网建设。五是继续规范政府采购管理。2007年,全省政府采购金额比上年增长8.18%,资金节约率达到11.09%。六是“乡财县管乡用”、“村财乡管村用”试点工作进展顺利。2007年,全省已实施或拟实施“乡财县管乡用”改革的乡镇已达905个,占全省需要实行改革乡镇的64.4%,兴义、绥阳等9市(县、区)开展了村财乡代管试点工作,村级财务管理得到有效加强。七是支持化解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债务试点工作。省级财政从超收收入中安排2.5亿元专项用于化解“普九”负债工作。按照中央统一安排,用3年时间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历史债务。八是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规范津贴补贴工作,全省规范津贴补贴工作全面展开。

五、推进依法理财,强化财政监督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继续完善财政管理制度和资金分配办法,省财政厅制定下发了《财政资金监督检查暂行办法》,着力从从制度上构建财政支出监督工作的长效机制。二是不断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对农村义务教育项目、外国政府贷款项目等实施了一系列重点检查和专项检查。继续稳步推进资金绩效评价试点工作,开展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年活动。三是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新会计准则,开展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组织了全国会计知识大赛贵州赛区工作,会计行业诚信建设和会计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

(贵州省财政厅供稿,金 渊执笔)